

证券代码:000776 证券简称:广发证券 公告编号:2019-051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人民银行提高公司短期 融资融券最高待偿还余额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中国人民银行金融市场司关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短期融资融券最高待偿还余额有关事项的通知》(银市场〔2019〕130号)。根据该通知,公司的待偿还短期融资融券余额上限为176亿元。

公司将按照《证券公司融资融券管理办法》和《关于证券公司短期融资融券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等规定对公司待偿还短期融资融券余额进行管理,待偿还短期融资融券余额将不违反关于余额上限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895 证券简称:双汇发展 公告编号:2019-37

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 2019年河南上市公司投资者 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质量,提升上市公司透明度,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构建互利共赢的投资者关系,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19年6月27日16:00-17:30参加河南证监局、河南省上市公司协会、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和中原中心·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联合举办的“2019年河南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

届时,公司将通过该平台以网络在线交流形式,就公司2018年年报、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现状、投资者保护、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一对多”形式的沟通与交流。

公司出席本次交流活动的人员有:常务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刘松涛先生、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张立庆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24日

证券代码:002916 证券简称:深南电路 公告编号:2019-046

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9年6月21日15:00在深圳市南山区侨城东路99号公司5楼大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董事长杨之诚主持会议。通知于2019年6月14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出席本次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监管要求,公司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具体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议事规则》。

与会董事以同意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结果通过。

公司将择机召开股东大会,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监管要求,公司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与会董事以同意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结果通过。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监管要求,公司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与会董事以同意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结果通过。

公司将择机召开股东大会,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监管要求,公司对《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进行修订。具体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与会董事以同意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结果通过。

(五)关于修订《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监管要求,公司对《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进行修订。具体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

与会董事以同意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结果通过。

(六)关于修订《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监管要求,公司对《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进行修订。具体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与会董事以同意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结果通过。

(七)关于修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监管要求,公司对《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进行修订。具体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与会董事以同意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结果通过。

(八)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监管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与会董事以同意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结果通过。

公司将择机召开股东大会,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监管要求,公司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与会董事以同意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 特此公告。

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916 证券简称:深南电路 公告编号:2019-047

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使用 完毕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2102号)核准,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南电路”)首次公开发行人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7,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19.30元,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1,351,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83,367,340.92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1,267,632,659.08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17年12月6日出具了瑞华验字[2017]48460034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及无锡深南电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深南”)、南通深南电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深南”)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上步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深圳中心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侨城支行、联合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三、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于公司无锡深南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上步支行募集资金专用专户(账号:777069884429)存放的募集资金已按计划使用完毕,全部用于承诺投资项目中的“半导体高端高容IC载板产品制造”项目,专户余额为0元。

为加强银行账户统一集中管理,减少管理成本,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办理完成该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公司与无锡深南、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上步支行、联合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四、本次注销后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全部募集资金已按计划使用完毕,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注销。

特此公告。

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

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第二次)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和科技”、“发行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8,78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1019号文核准。经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新股数量不超过8,780万股,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发行人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发行的股票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主板上市。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经完成,拟定的发行价格为4.43元/股,对应的2018年摊薄后市盈率为22.96倍(每股收益按照2018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的总股本计算),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非金属材料制造业(C30)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12.62倍(截至2019年6月13日)。

由于本次发行价格对应的2018年摊薄后市盈率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同行业公司二级市场平均市盈率,存在未来发行人估值水平向行业平均市盈率回归,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根据《关于加强新股发行监管的措施》(证监会公告[2014]4号)等相关规定,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将在网上申购前三周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连续发布投资风险特别公告,公告的时间分别为2019年6月17日、2019年6月24日和2019年7月1日,后续发行时间安排将会顺延,提请投资者关注。

原定于2019年6月17日举行的网上路演推迟至2019年7月8日,原定于2019年6月18日进行的网上、网下申购将推迟至2019年7月9日,并推迟刊登发行公告。

发行人、主承销商特别提请投资者关注以下内容:

1.本次发行的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申购、缴款及中止发行等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主要内容如下:

(1)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市场情况,可比公司估值水平、同行业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4.43元/股,网下发行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投资者请按此价格在2019年7月9日(T日)进行网上和网下申购,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本次网下发行申购日与网上申购日同为2019年7月9日(T日),其中,网下申购时间为9:30-15:00,网上申购时间为9:30-11:30,13:00-15:00。

(2)初步询价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按照申购价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并计算出每个价格上对应的累计拟申购总量后,剔除拟申购总量中报价最高的部分,剔除部分不得低于所有网下投资者拟申购总量的10%,然后按照剩余报价及拟申购数量由高到低确定发行价格,如被剔除部分的最低价格对应的累计拟申购总量大于剔除数量时,该价格的申购将按照拟申购数量由少至多依次剔除。如果申购价格和拟申购数量都相同的则按照申报时间由晚至早的顺序依次剔除(申报时间在网下交易所网上申购平台中的记录为准),直至满足剔除的拟申购数量达到剔除数量的要求。当最高申购价格与确定的发行价格相同时,对该价格的申购可不再剔除,剔除比例可低于10%。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申购。

(3)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进行新股申购。

(4)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19年7月11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19年7月11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须用于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5)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6)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获配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6个月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申购。

2.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投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意见均属于虚假信息。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判断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3.拟参与本次发行申购的投资者,须认真阅读2019年6月1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的《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及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招股意向书全文,特别是其中的“重大事项提示”及“风险因素”章节,充分了解发行人的各项风险因素,自行判断其经营状况及投资价值,并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发行人受到政治、经济、行业及经营管理水平的影响,经营状况可能会发生变化,由此可能导致的投资风险应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4.本次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自本次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流通。请投资者务必注意由于上市首日股票流通量增加

发行人: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4日

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项目公告专栏

欲了解详细信息,请查询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网站:<http://www.cqale.com/>

(重庆)地址:重庆市渝北区青枫北路6号渝兴广场B9、B10栋

(北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8号静安中心2012室

序号	项目名称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项目简介	转让底价(万元)
1	左中右(重庆)电动汽车服务有限公司50%股权	2772.56	1798.3	标的企业主要经营电动汽车租赁,包含电动汽车长租、短租、以租代购,现有康迪K10、康迪K11、康迪K17等电动汽车623辆,目前出租率为65.3%。2018年标的企业营业收入270.677万元。 咨询电话:陈勇 023-63622738;18983368896	825.723
2	重庆通用航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41%股权	2327.31	1985.06	标的企业主要利用自有资金开展通用机场的投资、经营管理、机场跑道维护、通用航空信息咨询服务,随着国家低空领域飞行的开放,标的企业未来存在较大上升发展空间。 咨询电话:朱磊 023-63624740;13883002851	813.88
3	重庆通用航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34%股权	2327.31	1985.06	标的企业主要利用自有资金开展通用机场的投资、经营管理、机场跑道维护、通用航空信息咨询服务,随着国家低空领域飞行的开放,标的企业未来存在较大上升发展空间。 咨询电话:刘承 023-63621586;15687887777	539.94
4	重庆科瑞尔医药投资有限公司50.98%股权及334.2549万元债权	2640.37	1200.75	标的企业在黔江区拥有三家药店,主要经营药品零售和批发、销售药品品种达3000种以上,拥有各类库房面积1950平方米,办公区域面积达200平方米,拥有上游客户10余家,并已于2017年11月进入黔江区基本药物采购委员会联合体。 咨询电话:刘承 023-63621586;15687887777	946.3972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简介		公开拟募集资金总额	公开拟募集资金对应持股比例
1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增资项目	增资企业注册资金为1.06亿元,主要生产及经营牙膏、牙刷等口腔护理用品,市场份额位于全国前列。 咨询电话:朱磊 023-63624740;13883002851		不低于5600万元	8.979%

苏州天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

果A类、B类投资者的有效申购量不足安排数量的,则其有效申购将获得全额配售,剩余部分向其他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进行配售。在向A类和B类投资者配售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可调整向B类投资者预定的配售股票数量,以确保A类投资者的配售比例不低于B类投资者,即RA≥RB;

(2)向A类和B类投资者进行配售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向C类投资者配售,并确保A类、B类投资者的配售比例不低于C类,即RA≥RB≥RC;

如初步配售已满足以上要求,则不做调整。

4.配售数量的计算:
某配售对象的获配股数=该配售对象的有效申购数量×该类配售比例/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以上标准得出各类投资者的配售比例和获配股数。在实施配售过程中,每个配售对象的获配数量取整后精确到1股,产生的零股分配给A类投资者中申购数量最大的配售对象;若配售对象中没有A类投资者,则产生的零股分配给B类投资者中申购数量最大的配售对象;若配售对象中没有B类投资者,则产生的零股分配给C类投资者中申购数量最大的配售对象。当申购数量相同时,产生的零股分配给申购时间(以上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化平台显示的申报时间及申报编号为准)最早的配售对象。

如果网下有效申购总量等于本次网下发行数量,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按照配售对象的实际申购数量直接进行配售。

如果网下有效申购总量小于本次网下发行数量,将中止发行。

5.网下配售摇号抽签

网下投资者T+2日缴款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对网下获配投资者进行摇号,通过摇号抽签确定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的10%账户。

确定原则如下:

(1)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最终获配户数应当通过摇号获得本次配售的限售持有期限为自发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日起6个月。

(2)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具体账户。本次摇号采用按获配对象配号的方法,按照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户数的数量进行摇号,每一获配单位获配一个编号,并于T+3日进行摇号抽签,最终摇号确定的具体账户数不低于最终获配户数的10%。

(3)没有摇到的网下投资者的获配股票将在上市首日进行交易,开展其他业务。

(4)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于T+4日刊登的《发行结果公告》中披露本次网下配售摇号中签结果。上述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摇号中的网下投资者公示送达相应安排通知。

八、网下网上投资者缴款

(一)网下投资者缴款

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2019年7月4日(T+2日)披露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和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资金应于2019年7月4日(T+2日)16:00前到账。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众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将于T+4日对战略投资者和网下投资者缴纳的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到账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

(二)网上投资者缴款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19年7月4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须用于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获得配售后,应当按时足额缴付认购资金。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网下有效报价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视具体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收到申购申报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數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对象中,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九、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股份处理

T-3日战略配售投资者认购不足的,其弃购数量将首先回拨至网下发行。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低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本次发行因网下网上投资者未足额缴纳认购款而放弃认购的股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海通证券可能承担的最大责任限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30%,即1,452.7万股。

十、中止发行情况

(1)初步询价结束后,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数量不足10家的;

(2)初步询价结束后,剔除不低于拟申购总量10%的最高报价部分后有有效报价投资者数量不足10家的;

(3)初步询价结束后,拟申购总量不足初步询价阶段网下初始发行数量

的,或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剩余拟申购总量不足初步询价阶段网下初始发行数量;

(4)发行价格未达发行人预期或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就确定发行价格未能达成一致意见;

(5)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不足,或者网上投资者有效申购数量不足,且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剩余拟申购总量不足初步询价阶段网下初始发行数量;

(6)保荐机构关于子公司未按照作出的承诺实施跟投的;

(7)网下申购总量小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的;

(8)若网上申购不足,申购不足部分向网下回拨后,网下投资者未能足额认购的;

(9)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

(10)发行人在发行过程中发生重大会后事项影响本次发行的;

(11)根据《管理办法》第三十六条:中国证监会对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或存在异常情形的,可责令发行人和保荐机构暂停或中止发行,对相关事项进行调查处理。

如发生以上情形,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中止发行原因、恢复发行安排等事宜。中止发行后,在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决定的有效期内,且满足会后事项监管要求的前提下,经向上交所备案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择机重启发行。

十一、发行人和主承销商

1.发行人:苏州天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一华

地址:苏州高新区培元路5号

电话:0512-62399201

传真:0512-62397403

联系人:杨晓

2.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杰

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投资建议材料电话:021-23219622、021-23219496、021-23219524、021-23219304

发行人:苏州天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4日